北京教育督导评估院2022年财政预算信息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2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二、2022年收入及支出总体情况

三、主要支出情况

四、单位“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说明

五、其他情况说明

六、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2022年度单位预算报表

一、收支总表

二、收入总表

三、支出总表

四、项目支出表

五、政府采购预算明细表

六、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十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十二、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财政拨款明细表

十三、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2022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本单位性质、职责等情况

北京教育督导评估院是新成立的预算单位，是北京市委教育工委市教委所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机构规格为正处级，经费形式为财政补助。北京教育督导评估院承担教育督导、教育评估与质量监测研究；为教育行政与政府教育督导等部门提供理论和信息等决策咨询服务；承担教育督导、教育评估和质量监测的组织实施及成功经验的总结推广；承担对本市教育工作中重大问题的调查研究，对本市教育政策的实施效果进行评价；负责管理和维护北京市教育督导评估数据库并进行数据挖掘分析；负责督学队伍的日常管理和培训；组织开展相关的学术交流活动，为各级各类教育机构提供业务指导和专业服务等。

（二）机构设置情况

北京教育督导评估院共设立内设机构7个，分别为：综合办公室、高等教育督导评估所、职成教育与专项教育督导评估所、学前教育督导评估所、基础教育督导评价所、督学发展研究培训中心及区域教育督导评价与政策研究中心。

（三）人员构成情况

北京教育督导评估院事业编制51人。

二、2022年收入及支出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说明

2022年收入预算4,004.01万元，比2021年0万元增加4,004.01万元。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收入3804.01万元，比2021年0万元增加3804.01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新成立单位，2021年无年初预算批复；

本年其他资金收入200.00万元，比2021年0万元增加200.0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新成立单位，2021年无年初预算批复；

上年结转结余资金0.00万元，与2021年持平。

（二）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支出预算4004.01元，比2021年0万元增加4,004.01万元。

基本支出预算66.99万元，占总支出预算1.67%，比2021年0万元增加66.99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新成立单位，2021年无年初预算批复；项目支出预算3937.02万元，比2021年0万元增加3937.02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新成立单位，2021年无年初预算批复。其中：

1.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00万元。

2.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

3.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

三、主要支出情况

北京教育督导评估院预算项目支出主要分为单位业务发展类、办公设备购置类、办公用房修缮类、公用经费及人员经费等方向。单位业务发展类项目支出主要用于北京地区学前教育、义务教育质量的研究和监测、本科及硕士学位论文抽检、推进北京市督导评估体系及督学队伍建设、“双减”政策实施效果的调查等。其他项目支出主要用于保证单位及人员的正常运转。

四、单位“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说明

本单位2022年无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

五、其他情况说明

（一）政府采购预算说明

2022年北京教育督导评估院政府采购预算总额2464.0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67.7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953.82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442.50万元。

（二）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说明

2022年北京教育督导评估院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总额0.00万元。

（三）机关运行经费说明

我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

（四）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2022年，北京教育督导评估院填报绩效目标的预算项目19个，占本单位全部预算项目19个的100%。填报绩效目标的项目支出预算3937.02万元，占本单位年初全部项目支出预算的100%。

（五）重点行政事业性收费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2年无重点行政事业性收费。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2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预算。

（七）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底，北京教育督导评估院共有车辆0台，共计0.00万元；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共计0.00万元，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共计0.00万元。

六、名词解释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指本单位当年单位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预算数。

政府采购：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是规范财政支出管理和强化预算约束的有效措施。

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各级国家机关将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因素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第二部分 2022年单位预算报表

附件：北京教育督导评估院2022年度单位预算报表